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京玖醫療健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8)

### 建議股份合併 及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 建議股份合併

本公司建議按每二十 (20) 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 (1) 股合併股份的基準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2,142,338,669 股現有股份。倘股份合併生效，並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期間並無發行、回購並註銷任何現有股份，則已發行合併股份將不少於 107,116,933 股。

####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現有股份於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為每手 5,000 股現有股份。董事會建議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將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由 5,000 股現有股份更改為 1,000 股合併股份。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讓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股份合併。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任何股東須就有關股份合併之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於 2026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股份合併須待「股份合併之條件」一段中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則須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 建議股份合併

本公司建議按每二十 (20) 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 (1) 股合併股份的基準進行股份合併。

## 股份合併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2,142,338,669 股現有股份，且本公司並無庫存股。倘股份合併生效，並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期間並無發行、回購並註銷任何現有股份，則已發行合併股份將不少於 107,116,933 股。合併股份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除與股份合併相關之開支外，股份合併之實施不會改變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業務運作、管理或財務狀況，亦不會改變股東之權益或權利，惟可能產生之零碎合併股份除外。

## 股份合併之條件

股份合併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合併；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批准合併股份之上市及買賣許可；及
- (iii) 遵從香港法例(如適用)及上市規則下有關實施股份合併的相關程序及規定。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上述條件已獲達成。待股份合併的條件獲達成後，目前預期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為 202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

##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合併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之上市及買賣許可。

倘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中央結算之證券收納要求，則合併股份將自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期(或香港中央結算另行指定之日期)起，被香港中央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於任何交易日之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完成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之相關活動均受香港中央結算不時生效之《一般規則》及《運作程序》所規管。本公司將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確保合併股份可獲納入由香港中央結算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之現有股份並無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亦不會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本公司並無尋求或擬尋求任何此等上市或買賣許可。

## 有關本公司其他證券之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可轉換為或賦予認購、轉換或交換任何現有股份或合併股份(視情況而定)之未償還證券。

##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現有股份以 5,000 股現有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建議待股份合併生效後並以此為前提下，將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由每手 5,000 股現有股份更改為每手 1,000 股合併股份。

基於於本公告日期每股現有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港幣 0.325 元(相當於每股合併股份之理論收市價港幣 6.50 元)，則(i) 現有股份的每手現有買賣單位之價值將為港幣 1,625 元；(ii) 假設股份合併生效，每手 5,000 股合併股份之價值將為港幣 32,500 元；及(iii) 假設更改買賣單位亦已生效，每手 1,000 股合併股份之估計價值將為港幣 6,500 元。

更改買賣單位並不會導致股東之相對權益產生任何變動。

## 其他安排

### 合併股份之零碎部分

因股份合併而產生的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處理及將不會發行予股東，但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將予合併及(如可能)出售以惠及本公司。零碎合併股份將僅就現有股份持有人之全部股權產生，而與該持有人所持有的股票數目無關。

股東如對其可能喪失任何零碎合併股份權益有所疑慮，務請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且可考慮買入或賣出現有股份，以湊成完整的合併股份數目配額。

### 換領股票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股東可於指定期間將其淺黃色之現有股份股票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換領合併股份的啡色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其後，現有股份之股票仍可辦理更換，惟股東須就交回以供註銷的每張現有股份股票或所獲發出的每張合併股份新股票(以註銷／發行的較高股票數目為準)支付費用港幣 2.50 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的其他金額)。然而，現有股份之股票將繼續構成合法權益之有效證明，並可於任何時間換領為合併股份之股票。

### 碎股買賣安排

為便利買賣合併股份之碎股(如有)，本公司將委任一家證券行按竭盡所能基準，向有意收購合併股份碎股以湊成一手買賣單位，或有意出售其持有之合併股份碎股的股東提供配對服務。惟股東須注意，股份碎股之買賣配對並不保證能成功進行。如股東對碎股配對安排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專業顧問。關於碎股安排的詳情，將載於就股份合併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

### 預期時間表

下文載列為實施股份合併之初步時間表。該預期時間表須視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而定，僅供參考。本公告所述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 <b>事件</b>  | <b>時間及日期</b>                                    |
|--|---|
| 通函的寄發日期.....   | 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br>或之前                          |
| 最後遞交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br>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日期及時間.....                 | 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br>下午4時30分                      |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br>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 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br>至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br>(包括首尾兩日) |
| 最後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代表<br>委任表格的日期及時間.....                            | 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br>上午11時正                       |
|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記錄日期.....   | 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                                 |
| 股東特別大會之擬定日期.....   | 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br>上午11時正                       |
|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 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                                 |
| <b>以下事項須待本公告所載實施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b>              |   |
| 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   |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                                 |
|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br>新股票的首日.....                               |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                                 |
| 開始買賣合併股份.....  |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br>上午9時正                        |
| 暫時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 5,000 股現有股份<br>買賣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br>的原有櫃位.....   |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br>上午9時正                        |
| 開放以每手買賣單位 250 股合併股份<br>買賣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br>的臨時櫃位.....       |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br>上午9時正                        |
| 重開以每手買賣單位 1,000 股合併股份<br>買賣合併股份(以合併股份的新股票形式)<br>的原有櫃位..... | 2026年6月3日(星期三)<br>上午9時正                         |
| 開始並行買賣合併股份(以合併股份<br>的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                      | 2026年6月3日(星期三)<br>上午9時正                         |
|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合併股份<br>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 2026年6月3日(星期三)<br>上午9時正                         |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上為合併股份  
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  
下午4時正

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 250 股合併股份  
買賣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的臨時價位..... 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  
下午4時10分

結束並行買賣合併股份(以合併股份  
的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 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  
下午4時10分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  
新股票的最後日期..... 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

\*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時間及地點，將載於本公司擬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

##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理由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64 條，如發行人之證券市價接近每股港幣 0.01 元或港幣 9,995.00 元之極端水平，聯交所保留權利要求發行人更改買賣方法，或進行其證券之合併或拆細。此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刊發之《有關若干類別公司行動之買賣安排指引》進一步指出：(i) 每股股份之市價低於港幣 0.10 元 將被視為屬於上市規則第 13.64 條所指之極端水平；及 (ii) 考慮到證券買賣之最低交易成本，每手股份之預期價值應高於港幣 2,000 元。基於於本公告日期每股現有股份之收市價為港幣 0.325 元，及現時每手買賣單位為 5,000 股現有股份，每手現有股份之價值為港幣 1,625 元，低於上述港幣 2,000 元之要求。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將使每股合併股份於聯交所之交易價格相應向上調整。按上述每股現有股份港幣 0.325 元之收市價(相當於每股合併股份之理論收市價港幣 6.50 元)，於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每手 1,000 股合併股份之預期市值將為港幣 6,500 元，高於港幣 2,000 元，符合指引所載之要求。

此外，股份合併旨在使投資股份對更廣泛之投資者更具吸引力(尤其是部分內部規則可能禁止或限制買賣價格低於特定水平之證券的機構投資者)，從而有助擴大本公司之股東基礎。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並不會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導致股東之相對權利產生任何變動，並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股東特別大會將予召開及舉行，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一份載有(其中包括) (i) 有關股份合併進一步詳情及(ii)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 2026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股份合併須待「股份合併之條件」一段中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則須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            |  |
|------------|--|
| 「董事會」      | 本公司董事會   |
| 「中央結算系統」   |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
|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將於聯交所買賣的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由5,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股合併股份 |
| 「本公司」      | 京玖醫療健康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48)      |
| 「合併股份」     | 股份合併生效後之本公司普通股                                     |
| 「股東特別大會」   | 本公司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而將予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                        |
| 「現有股份」     | 股份合併生效前之本公司普通股                                     |
| 「香港中央結算」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
| 「上市規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股份」       | 現有股份及／或合併股份(視情況而定)                                 |
| 「股份合併」     | 建議按每二十(2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        |
| 「股東」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港元」       |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

代表董事會  
京玖醫療健康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崇謙

香港，2026年4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林品卓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樂可慰先生、唐萃環女士及姚俊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